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公告

- (1)建議選舉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
(2)建議選舉第五屆監事會監事

- (1) 董事會提請股東周年大會考慮並批准委任下列候選人擔任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陳禮明先生、馬名駒先生、孫瑜先生、周維女士、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和沈立強先生。第五屆董事會任期由股東周年大會議案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終止。
- (2) 監事會提請股東周年大會考慮並批准委任下列候選人擔任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監事：王國興先生、匡克先生和陳英豪先生。陳英豪先生為職工監事，由職工民主選舉產生。第五屆監事會任期由股東周年大會議案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終止。

(1) 建議選舉第五屆董事會董事

董事會現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5名執行董事(即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陳禮明先生、馬名駒先生和張謙先生)及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屠啓宇博士、徐建新博士、謝紅兵先生和何建民博士)。

根據公司章程第10.2條，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自獲選生效之日起算。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陳禮明先生、馬名駒先生、季崗先生和芮明杰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並已同意作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孫瑜先生、周維女士和沈立強先生亦同意作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

季崗先生及芮明杰博士已各自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在任期間，季崗先生及芮明杰博士一直就本公司事務提供獨立意見，證明彼等具備有關能力。董事會認為季崗先生及芮明杰博士並無參與本公司之日常管理，亦無牽涉任何將影響其行使獨立判斷的關係或情況。因此，董事會認為季崗先生及芮明杰博士仍具備誠信及獨立性，可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務，故此推薦彼等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外，本公司認為季崗先生及芮明杰博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且根據該指引條款屬獨立人士。季崗先生及芮明杰博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分別向本公司提交確認其符合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

張謙先生、屠啓宇博士、徐建新博士、謝紅兵先生和何建民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彼等將於第四屆董事會的任期屆滿時(即股東周年大會當日)退任。上列各董事確認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需股東垂注。董

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張謙先生、屠啓宇博士、徐建新博士、謝紅兵先生和何建民博士於在各自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傑出貢獻致以衷心感謝。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以選舉第五屆董事會董事。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委任董事後，第五屆董事會任期由股東周年大會議案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終止。

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的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履歷如下：

執行董事候選人

俞敏亮先生，61歲，獲提名為執行董事。經濟學碩士，中共黨員，經濟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曾任上海新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錦江(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錦江國際**」)董事長、黨委書記、首席執行官；現兼任錦江國際董事長、黨委書記，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錦江股份**」)董事長。

郭麗娟女士，56歲，獲提名為執行董事。工商管理碩士，中共黨員。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曾任共青團上海市委地區部、權益部副部長，上海廣告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黨委書記，上海世博(集團)有限公司總監、副總裁，上海對外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黨委書記，上海東浩國際服務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現兼任錦江國際總裁、黨委副書記、董事，錦江股份副董事長。

陳禮明先生，58歲，獲提名為執行董事。工商管理碩士，中共黨員，經濟師。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曾任荷蘭上海城酒家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海侖賓館副總經理，上海新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執行經理，錦江國際董事會執委會秘書長(副總裁)、副總裁；現兼任錦江國際副董事長，錦江股份董事，法國盧浮酒店集團(GDL)董事長和總裁，Radisson Hospitality Inc. (U.S.)公司董事長。

馬名駒先生，58歲，獲提名為執行董事。工商管理碩士，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曾任錦江國際計財部經理，本公司監事；現兼任錦江國際副總裁、金融事業部總經理，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錦江國際投資管理**」)董事長，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投資**」)董事，錦江國際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Radisson Hospitality AB (publ)董事長。

孫瑜先生，45歲，獲提名為執行董事。會計學碩士，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現任錦江國際副總裁、財務副總監。曾任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現兼任錦江國際金融事業部副總經理、財務總監，錦江投資董事，錦江國際投資管理首席財務官。

周維女士，38歲，獲提名為執行董事。工商管理碩士、文學碩士，中共黨員。現任錦江國際副總裁。曾任上海市政府外事辦公室翻譯室副主任，錦江國際投資發展部副經理，本公司投資發展部總監、首席投資官，上海錦江盧浮亞洲酒

店管理有限公司副首席執行官；現兼任錦江股份董事，Radisson Hospitality Inc. (U.S.)公司董事，Radisson Hospitality AB (publ)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季崗先生，61歲，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經濟學碩士，高級經濟師。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上海中亞飯店總經理，上海不夜城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長，閘北區商業委員會主任、閘北區經濟委員會主任，香港上海實業投資有限公司總裁、上海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芮明杰博士：64歲，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導師。現任復旦大學產業經濟學系主任，復旦大學企業發展與管理創新研究中心主任，復旦大學國家重點學科產業經濟學科帶頭人，復旦大學應用經濟博士後流動站站長等職務。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兼任中國工業經濟學會副理事長，上海市社會科學創新研究基地(產業結構調整)首席專家，上海市政府決策諮詢研究基地芮明杰工作室領軍人物。

沈立強先生：62歲，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現任上海金鼎金融歷史文化發展基金會理事長，上海市銀行博物館館長。上海市第十三、十四屆人大代表，首屆滬上十大金融家。從事金融工作數十年，先後在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工商銀行任職。歷任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長、黨委副書記兼杭州市分行行長、黨委書記，河北省分行行長、黨委書記，上海市分行行長、黨委書記，工銀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上海市銀行同業公會會長、上海財經大學校董會董事、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

於本公告日，俞敏亮先生實益擁有錦江股份14,305股(好倉)權益，佔錦江股份總股本0.0015%。

除上文披露者外，第五屆董事會各董事候選人確認，就其而言：(i)他／她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ii)他／她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他／她並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概無有關建議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之其他事宜需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建議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之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第五屆董事會各名董事的薪酬將由董事會按照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出的授權且根據本公司分別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制定的薪酬政策釐定。第五屆董事會換屆完成後，董事會將會根據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聘任本公司新一屆高級管理人員。

(2) 建議選舉第五屆監事會監事

監事會現由5名監事組成，包括1名股東代表監事(即王國興先生)、2名公司職工監事(即陳英豪先生及何一遲先生)及2名獨立監事(即周啓全先生及周怡女士)。

根據公司章程第13.2條，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根據公司章程第13.3條，股東代表監事及獨立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監事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股東大會或公司職工增選或補選的監事，其任期自獲選生效之日起至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股東代表監事王國興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已同意作為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股東代表監事匡克先生亦同意作為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

周啓全先生、周怡女士及何一遲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彼等將於第四屆監事會的任期屆滿時(即股東周年大會當日)退任。上列各監事確認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需股東垂注。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周啓全先生、周怡女士及何一遲先生於在各自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傑出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以選舉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獨立監事。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委任監事後，第五屆監事會任期由股東周年大會議案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終止。

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的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履歷如下：

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

王國興先生，55歲，獲提名為股東代表監事。經濟學碩士，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現任監事會主席。曾任上海財經大學財政系講師、錦江股份董事會秘書、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財務副總監，錦江國際財務副總監、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秘書長(副總裁)；現兼任錦江國際副總裁、錦江股份監事會主席、錦江投資監事會主席、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

匡克先生，40歲，獲提名為股東代表監事。經濟學學士。現任錦江國際審計室副主任。曾任上海虹橋百盛商貿有限公司審計主任、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審計經理。

公司職工監事候選人⁺

陳英豪先生，45歲，本公司職工監事。大學本科，中共黨員。現任監事及本公司黨委副書記。曾任上海市消防局某支隊處長，大隊長(副團職)，錦江國際安保部經理助理。

+ 第五屆監事會職工監事將由職工民主選舉產生，毋須經股東大會選舉。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對相關要求適時履行披露義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第五屆監事會各監事候選人確認，就其而言：(i)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概無有關建議委任第五屆監事會監事之其他事宜需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建議委任第五屆監事會監事之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第五屆監事會各名監事不收取任何監事袍金。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匯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股東周年大會」 | 指 |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下午一點三十分，於中國上海市黃浦區南京東路505號上海索菲特海侖賓館五樓海華廳舉行的二零一八年股東周年大會 |
| 「公司章程」 | 指 |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改動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本公司」 | 指 |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監事」 | 指 | 本公司監事會的成員 |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張珏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陳禮明先生、馬名駒先生和張謙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屠啓宇博士、徐建新博士、謝紅兵先生和何建民博士。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定義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